

《2017 年水務設施(修訂)規例》小組委員會

**因應 2017 年 6 月 20 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
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下列資料：

- (a) 就團體代表於會議上表達的意見及他們在其意見書提出的問題和關注事宜，提供詳細的書面回應；及
- (b) 自 2016 年 7 月以來，水務署接獲要求該署發出認可信(俗稱 "水紙")的申請數目；以及有關該署處理/批准該等申請所需時間的統計數字。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17 年 6 月 20 日